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函

地址：110207 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

承辦人：張瓊云

聯絡電話：02-87897635

傳真：02-87897604

E-mail：yun820127@mail.pcc.gov.tw

受文者：教育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2月16日

發文字號：工程企字第1120100062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提升本會各機關採購評選委員會專家學者參考名單資料庫(下稱資料庫)女性專家學者比率，請踴躍推薦女性人選，請查照並轉知所屬(轄)機關。

說明：

- 一、配合政策推動性別平等，分析本會資料庫計17類別、288科別之性別及人數資料，請優先推薦具理學類、工學類、環境保護學類、資訊類及設計學類專長之女性人選，其餘類科別亦請協助推薦女性人選。另請踴躍推薦具藝術學類、景觀學類、生態學類及文化學類專長之人選納入資料庫。本會「採購評選委員專家學者專長類科別一覽表」請參閱本會109年11月20日工程企字第1090100720號函。
- 二、貴機關(構)推薦時，請本於推薦機關(構)權責，審視評估推薦者應具備「各機關採購評選委員會專家學者參考名單資料庫建置及除名作業要點」(下稱作業要點)第2點第1項資格之一，並符合作業要點第4點第1項所稱「品德操守良好之專家學者」，以共同維護資料庫人員之品質。



三、有關推薦相關規定，請依本會110年12月6日工程企字第

1100101913號函及其附件（上開2函均公開於本會網站

<https://www.pcc.gov.tw/政府採購/政府採購資訊/專家學者推薦說明>）辦理。

正本：總統府、行政院、立法院、監察院、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請教育部代轉知各大專院校）、直轄市政府、直轄市議會、各縣市政府、各縣市議會、各技師公會、各建築師公會、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請代轉知各公會）、中華民國律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請代轉知各公會）、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請代轉知各公會）、中華民國社會工作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請代轉知各公會）、中華民國營養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請代轉知各公會）、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請代轉知各公會）、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請代轉知各公會）、中華民國消防設備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請代轉知各公會）、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請代轉知各公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醫事檢驗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請代轉知各公會）、中華民國不動產估價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請代轉知各公會）

副本：企劃處（網站）

